

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2月28日收到公司股东阎志先生《关于汉商集团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通知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质押情况

2017年11月28日，阎志先生将其持有的17,457,473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风证券”）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进行融资，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0%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11月30日披露的《汉商集团关于公司股东股票质押解除及继续质押的公告》（编号2017-044）。公司2018年6月6日实施派送红股后，阎志先生质押股份变为22,694,714股。天风证券于2018年11月29日对阎志先生质押的公司22,694,714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购回业务延期手续，到期日延长至2019年2月27日（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发布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》，编号2018-028）。

二、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回购情况

天风证券于2019年2月27日对阎志先生质押的公司22,694,714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购回业务延期手续，到期日延长至2019年5月27日。阎志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，阎志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，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阎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,254,71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9.50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2,694,714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51.2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市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1日